

## 二程义利观的辩证意涵及创造性转化

程恩富 王少光

**摘要：**二程义利观作为中华传统文化的重要组成部分，是对孔孟义利观的继承与发展。二程创造性地将义利之辨与理欲之辨、公私之辨等议题相融合，在道德理性与感性欲望的矛盾中强调“存理灭欲”，在个人私利与公共利益的矛盾中提倡“克私为公”，在道义原则与利益追求的矛盾中主张“利不伤义”，形成了极具辩证意蕴的理学义利观。客观而言，二程义利观既蕴含超越时代的文化基因和文化价值，也具有时代和历史的局限性。着眼新时代，对二程义利观进行创造性转化，既是顺应推进“第二个结合”的时代需要，也是破解现代社会“惟利是图”价值困境、揭示西方“完全利己经济人假设”理论谬误的重要举措。从实践来看，推动二程义利观创造性转化，要坚持“取其精华、去其糟粕”的基本原则，以“存理灭欲”解构消费主义异化，促进人的物质生活与精神生活协调发展；以“克私为公”消解利己与利他的二元对立，实现个人利益与集体利益有机融合；以“利不伤义”对治见利忘义，在国际交往中推动世界各国共同繁荣发展。

**关键词：**二程理学；义利观；中华优秀传统文化；马克思主义；“第二个结合”

**中图分类号：**B244.6   **文献标识码：**A   **文章编号：**1003-0751(2025)10-0118-08

义利之辨是中国传统哲学所探讨的核心议题之一，也是儒家学说中最重要和最基本的哲学命题之一。正如朱熹所言，“义利之说乃儒者第一义”<sup>[1]</sup>。党的十八大以来，习近平总书记高度重视义利关系问题，在不同场合反复强调要坚持“正确义利观”<sup>[2]</sup>，彰显了新时代中国共产党人对义利关系问题的深刻理解。二程（即程颢、程颐）义利观是中华传统文化的重要组成部分，在儒家伦理思想发展史上占据重要地位，富有鲜明特色。当前学界关于二程义利观的研究主要分为两个方面：一是集中于相关文献的梳理、考订与释读，二是集中于探究二程义利观的生成、内涵及价值。与之相应，着眼如何把二程义利观的辩证意涵进行现代转化的研究成果则相对较少。因而，深入探究二程义利观的辩证意涵及创造性转化，对推进二程义利观与马克思主义基本

原理相结合、与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相结合，对进一步深化“正确义利观”、促进二程理学思想与时俱进，具有重要意义。

### 一、二程义利观的思想源流及辩证意涵

义利关系主要属于“人生价值范畴”<sup>[3]532</sup>，是如何正确看待和处理道义与利益之间矛盾关系的问题。整体而言，“义”是道统、义理，指人应该具备的道德修养和价值准则；“利”是利益、功利，指人用以满足欲望的物质条件。从义利观的发展历程来看，自《周易》率先提出“‘利’者，义之和也”<sup>[4]</sup>的观点后，我国古代的义利之辨有过两个高潮时期：一是以孔子、孟子等为代表的先秦时期，二是以二程、朱熹、王阳明等为代表的宋明时期<sup>[3]532-545</sup>。

**收稿日期：**2025-08-31

**基金项目：**安徽省社会科学创新发展研究专项课题“习近平文化思想的哲学底蕴与科学方法体系研究”（2025CXZ025）。

**作者简介：**程恩富，男，南开大学—中国社会科学院大学21世纪马克思主义研究院政治经济学研究中心主任，安徽师范大学荣誉教授，上海财经大学马克思主义研究院院长，中国社会科学院学部委员、博士生导师，世界政治经济学学会会长（北京 102445）；王少光，男，法学博士，安徽师范大学马克思主义学院讲师（安徽芜湖 241002）。

宋明时期形成的理学义利观是对先秦儒学义利观的继承和发展。春秋战国时期，儒墨道法等流派就义利关系问题进行了深入探讨，提出了诸多创见。其中，对后世影响最大的便是儒家。孔子提出“重义轻利”的思想主张，他认为：“君子喻于义，小人喻于利。”<sup>[5]</sup>孔子十分看重义，将明白义、追求义作为君子的内在道德要求，对小人只了解利、只追求利的行为进行了批判。孟子基于对战国时期社会形势的深刻认识，进一步阐述和发展了孔子的义利观。孟子在回答梁惠王何以“利吾国”之同时指出：“王，何必曰利？亦有仁义而已矣。”<sup>[6]</sup>孟子认为，义利是相对的，如果一味地追求物质利益，必然会引起人们之间的冲突，甚至招来亡国之祸。由此，在先秦时期，儒家形成了以孔孟义利观为核心的“别义利为二”<sup>[3]538</sup>的观点。汉代董仲舒提出“罢黜百家，独尊儒术”的主张，使儒学成为社会的主流思想，孔孟“重义轻利”的理念得以延续。董仲舒认为：“天之生人也，使人生义与利。利以养其体，义以养其心……体莫贵于心，故养莫重于义。”<sup>[7]</sup>在董仲舒看来，人天生就具有物质与精神两方面需求，“利”属于物质需求，“义”属于精神追求，但是精神需求更为重要，因此义重利轻。隋唐时期，随着佛道思想的盛行，传统儒学受到冲击和挑战，社会思想领域呈现出儒、佛、道三家鼎立之态势。宋代以后，二程以继承孔孟儒家道统为己任，“‘以儒为统’，兼采佛、道”<sup>[8]</sup>，构建了以“天理”为哲学本体的新儒学体系，推动传统儒学发展至新阶段。在义利观方面，二程继承并发展了孔孟的义利思想，将“义利之辨”与“天理人欲之辨”结合起来，“对义利的实质、先义后利、重义轻利等问题作了论述，并批评了那种只讲个人私利，不顾他人和整个国家利益的不义行为”<sup>[9]255</sup>，奠定了理学义利观的思想基础。

程朱理学不仅主导了中国封建社会后期的主流意识形态，还深刻影响了东亚文化圈的伦理思想、教育理念及社会秩序，对当今社会发展仍具有重要启示意义。二程作为宋明理学的重要代表人物，其义利观承载着中华传统文化独特的伦理智慧。二程义利观并非仅仅囿于探讨义利关系问题本身，而是在更高思维水平上将义利之辨与理欲之辨、公私之辨等议题相融合<sup>[10]</sup>，具有鲜明的辩证意蕴。

一是从理欲之辨谈义利关系，在道德理性与感性欲望的矛盾中强调“存理灭欲”。“义者，天理之所宜。利者，人情之所欲。”<sup>[11]</sup>天理与人欲的对立，是二程义利观的基本观点。其中，“天理”是二程哲

学思想体系的最高范畴，具有本体论和道德论的双重意蕴<sup>[12]</sup>。二程指出：“天下之理一也，涂虽殊而其归则同，虑虽百而其致则一。虽物有万殊，事有万变，统之以一，则无能违也。”<sup>[13]</sup>“人之所以为人者，以有天理也。天理之不存，则与禽兽何异矣？”<sup>[14]1272</sup>在二程看来，天理是世间万事万物的总理据，是自然界事物的普遍运行规律和人类社会伦理道德的最高准则，认识和遵循天理，是人与动物的根本区别。“人欲”是指人的各种私欲，包括物质欲望和精神欲望两个方面。二程承认一定限度内的“饮食男女”之欲是合理的<sup>[9]265</sup>，但是当人欲超过合理限度，就会带来极大危害。二程指出：“甚矣欲之害人也。人之为不善，欲诱之也。诱之而弗知，则至于天理灭而不知反。故目则欲色，耳则欲声，以至鼻则欲香，口则欲味，体则欲安，此皆有以使之也。”<sup>[15]</sup>二程对人欲总体持批判态度，他们认为人之所以会做坏事，都是因为欲望的引诱，比如眼睛贪图美色、耳朵贪图美声、鼻子贪图香气、嘴巴贪图美食、身体贪图安逸，这些都是欲望在驱使。对于天理与人欲的关系，二程认为：“不是天理，便是私欲。人虽有意于为善，亦是非礼。无人欲即皆天理。”<sup>[16]</sup>“人心私欲，故危殆。道心天理，故精微。灭私欲则天理明矣。”<sup>[17]</sup>在二程看来，天理与人欲是相互对立、相互排斥的，人的行为不合于理或是人心被私欲占据，就会陷入危险和不安之中，只有消除人的私欲才能彰显天理。

二是从公私之辨谈义利关系，在个人私利与公共利益的矛盾中提倡“克私为公”。二程在对天理与人欲关系的思辨中，进一步强调了公与私的对立。在二程看来，“公”与“天理”“仁”“义”等范畴具有密切关联。二程提出：“理者天下之公，不可私有也，非敢必以为是。”<sup>[18]1193</sup>“仁者，天下之公，善之本也。”<sup>[19]</sup>“义与利，只是个公与私也。”<sup>[20]176</sup>由此可见，二程将“公”置于崇高地位，认为它是世上具有普遍性和客观性的道理，是仁爱和道义的重要体现。“私”则是“公”的对立面，具有私心、私欲、私利等含义。二程认为：“有己则喜自私，私则万殊，宜其难一也。”<sup>[14]1254</sup>“心存乎利，取怨之道也，盖欲利于己，必损于人。”<sup>[21]</sup>“小人则唯用其私意，所比者虽非亦同，所恶者虽是亦异，故其所同者为阿党，盖其心不正也。”<sup>[22]763-764</sup>在二程看来，人有了自我意识，就容易产生各种各样的私心、私欲，这是不可避免的。但如果任由其发展，就会使人心术不正，从而产生歪曲客观事实、结党营私、危害他人利益的错

误行为。在如何处理公私关系上,二程强调:“克己则私心去,自然能复礼,虽不学文,而礼意已得。”<sup>[23]18</sup>这就是说,人只要战胜自己的私心、私欲,就能够做到遵循礼的要求,即便没有专门学习礼仪规范,但礼的精髓已经掌握了。其中“礼”即是“理”,也就是二程所说的“公”<sup>[9]264</sup>,“克己复礼”也就是要“克私为公”。

三是从儒学义利之辨本身谈义利关系,在道义原则与利益追求的矛盾中主张“利不妨义”。义利之辨贯穿于二程的哲学思想体系之中,涉及经济、政治、伦理等众多领域。二程认为,义利关系是万事万物中的一个根本性问题,如何看待和处理义利关系,决定了人们待人接物的行为方式,也事关人们能否遵循道德伦理准则这一根本问题。因此,程颢明确指出:“大凡出义则入利,出利则入义。天下之事,唯义利而已。”<sup>[24]</sup>在二程看来,“义”是社会公认的道德准则,是衡量事物轻重的标准。二程提出,“义者宜也,权量轻重之极”<sup>[25]</sup>。“义当往则往,义当来则来耳。”<sup>[14]1244</sup>这就是说,人们应当遵循社会的道德规范,在行事时要以是否合乎道义作为根本依据,凡是道义所要求的,应当毫不犹豫地前往。“利”则指利益,世上存在各种不同的“利”,但其本质是统一的。正如二程所言:“所谓利者一而已。财利之利与利害之利,实无二义,以其可利,故谓之利。”<sup>[26]396</sup>“天下只是一个利,孟子与周易所言一般。”<sup>[27]</sup>二程认为,不论是财物方面的利,还是利害关系方面的利,其本质都是一致的;天下之事都在于一个“利”字,孟子与《周易》所阐述的道理在这方面是相同的。关于义与利的关系,二程首先强调“以义为本”<sup>[28]101</sup>,在面对利益与道义的矛盾时,应优先考虑道义,遵循道德原则。其次,二程指出,要“以义为利,义安处便为利”<sup>[29]</sup>,不过多追求世俗的物质利益,而是将道义视为最高利益。最后,二程提出:“圣人于利,不能全不较论,但不至妨义耳。”<sup>[26]396</sup>这就是说,义与利并非绝对对立,在追求利时不能违背义的原则,即“利不妨义”。

## 二、二程义利观的新时代审思

二程以理欲之辨、公私之辨、义利之辨为主要内容的义利观,作为在封建社会经济基础上产生的思想理论,在一定程度上反映了封建主义的生产方式,具有时代和历史的局限性,但其中蕴含的“超越时代的文化基因和文化价值”<sup>[30]126</sup>是值得我们研究、

继承和发扬的。辩证而言,在理欲关系上,二程强调道德理性对人的感性欲望的引导作用,揭示了人性中的超越性向度。正如马克思所指出的,人不仅是自然存在物,也是精神存在物,“有意识的生命活动把人同动物的生命活动直接区别开来”<sup>[31]162</sup>。但是,二程对天理的认识具有一定的阶级局限性,他们认为,“君臣父子间皆是理”<sup>[32]</sup>,实则是将“天理”实体化为封建伦理的形而上学本体,用道德说教来遮蔽阶级剥削的经济事实。在公私关系上,二程突破了个体本位的思维局限,提倡“天下大同之道”和“圣贤大公之心”<sup>[22]763</sup>,塑造了“士以天下为己任”的担当精神和集体主义精神,在伦理建构上具有进步意义。同时,二程进一步指出,“利者,众人所同欲也,专欲利己,其害大矣”<sup>[18]1187</sup>,倡导谋求公利而不是私利。这与马克思所说的“无产阶级的运动是绝大多数人的,为绝大多数人谋利益的独立的运动”<sup>[33]42</sup>,具有一定的理念契合性。然而,二程提倡的“大公无私”具有道德绝对主义倾向,在一定程度上遮蔽了个体的权利与价值,试图靠心性修养来实现“天下为公”,却没有深刻认识到道德实践的重要作用。在义利关系上,二程承认物质利益的普遍性存在和基础性作用,并进一步提出,“人皆知趋利而避害,圣人则更不论利害,惟看义当为与不当为”<sup>[20]176</sup>,尝试构建动机与效果相统一的伦理体系,对提升道德实践的合理性具有重要价值。此外,二程强调“利不妨义”,虽然在一定程度上缓和了义与利、理想与现实之间的矛盾,但是他们将“利”严格限定在作为封建纲常伦理的“义”的框架之内,实际上是以封建伦理规范消解人们对物质利益的合理追求,试图将封建等级制度下不合理的分配关系永恒化。

当今世界正处于百年未有之大变局,全球化与现代性深度交织,资本逻辑导致的伦理失序、生态危机与人性异化问题日益凸显。马克思曾明确指出:“‘思想’一旦离开‘利益’,就一定会使自己出丑。”<sup>[31]286</sup>归根结底,当前世界各国所面临的种种困境,都离不开利益二字,是增长和分配、资本和劳动、效率和公平等矛盾激化的外在表现。在此背景下,推动二程义利观创造性转化,不仅是激活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当代生命力的必然选择,更是顺应时代发展需要、破解现代社会困境、促进社会和谐发展的重要举措。

其一,顺应推进“第二个结合”的时代需要。习近平总书记指出:“文化兴国运兴,文化强民族强。

没有高度的文化自信,没有文化的繁荣兴盛,就没有中华民族伟大复兴。”<sup>[34]</sup>一方面,当今世界,文化与经济、政治相互交融,文化软实力愈发成为评判一个国家综合国力的显著标志。因此,加强文化建设,是我国推进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提升国际综合竞争力的应然之举。另一方面,“社会的变动,必然导致文化的变动”<sup>[30]125</sup>。党的十八大以来,中国特色社会主义进入新时代,这要求我们创造与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经济制度和政治制度相适应的文化形态。基于此,习近平总书记充分把握和顺应时代大势,提出“第二个结合”的文化发展要求,并深刻指明:“‘第二个结合’让马克思主义成为中国的,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成为现代的,让经由‘结合’而形成的新文化成为中国式现代化的文化形态。”<sup>[35]</sup>近年来,学界围绕“第二个结合”展开了丰富研究。但整体而言,已有研究成果多聚焦于探讨“第二个结合”本身的形式、内涵、原则、意义等问题,或是从宏观层面研究如何推进“第二个结合”的方法论问题,而从微观层面对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与哪些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相结合、具体要怎样结合等问题的研究,仍存在进一步挖掘的空间。推动二程义利观创造性转化,将二程义利观与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相结合、与现代社会发展相结合,正是顺应推进“第二个结合”的时代需要,实现让“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成为现代的”这一发展目标的具体实践。需要指明的是,推动二程义利观创造性转化,不是要坚持文化复古主义,无条件地、不分青红皂白地照搬传统,而是要“剔除其封建性的糟粕,吸收其体现中国优良传统的、科学性的精华”<sup>[36]</sup>,使其中蕴含的优秀文化基因与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发展相适应。

其二,破解现代社会“惟利是图”的价值困境。现代社会肇始于西方资本主义的兴起与发展,以工业革命为标志的生产力变革不断推动人类社会从传统跨越至现代。然而,“技术的胜利,似乎是以道德的败坏为代价换来的”<sup>[33]580</sup>,“惟利是图”的价值困境在现代社会中日益凸显。一方面,资本“无休止的逐利性”,决定了西方资本主义国家必然将“利益最大化”异化为终极价值尺度。从资本主义的发展历程来看,自新航路开辟之后,欧洲各国拉开了贸易扩张和殖民侵略的序幕,开始进行血腥罪恶的资本原始积累。对此,马克思指出,“资本来到世间,从头到脚,每个毛孔都滴着血和肮脏的东西”<sup>[37]871</sup>,对资本主义为追求利益而不择手段进行了深刻批判。在追求资本增殖的过程中,资本家往

往会以牺牲公共利益为代价来谋求私利,从而导致环境污染、资源枯竭、公平缺失等一系列社会问题。这种疯狂的逐利行为严重背离现代社会发展所追求的公平、正义、民主、自由等共同价值,最终会使社会陷入“专家们失却了灵魂,纵情声色者丢掉了心肝”<sup>[38]</sup>的麻木状态。另一方面,在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发展过程中,同样面临着“惟利是图”的挑战。改革开放以来,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经济建设取得了举世瞩目的伟大成就,但也出现了一定程度的贫富差距、道德滑坡、不讲诚信、官僚主义等问题。这些问题产生的重要原因之一,是身处现代社会中的人们没有正确认识义与利之间的辩证关系。早在中国古代,思想家们就倡导“义”“利”结合,鼓励统治者和社会精英在追求个人或国家利益的同时兼顾道德责任和社会公正<sup>[39]</sup>。而二程提出“以义为本”<sup>[28]101</sup>,对义利关系问题进行了深刻阐发,强调在追求利益时,不能违背“义”这一最高道德准则。因而,推动二程义利观创造性转化,能够在道德文化层面为破解现代社会“惟利是图”的价值困境、促进现代社会的健康发展提供有益启示。

其三,揭示西方“完全利己经济人假设”的理论谬误。利己与利他是人类行为中最古老的辩证关系之一。西方经济学认为,人是完全利己的,经济行为主体在追求经济利益的过程中,只会将实现自身利益最大化作为根本行为准则,而不会考虑他人或社会的利益,因而提出了“完全利己经济人假设”。国内外不少经济学者将这一假设作为研究和分析人类经济行为和市场经济的重要理论基础。实际上,这一假设“不过是工具理性、功利主义、个人主义、实证主义哲学思想的经济学用语”<sup>[40]</sup>,存在明显的理论缺陷。一方面,“完全利己经济人假设”认为人的利己心是与生俱来和一成不变的,完全忽视社会环境对人的经济行为与经济心理的作用,严重脱离社会实际,这就陷入了形而上学和唯心主义的窠臼。另一方面,“完全利己经济人假设”认为人在经济活动中始终保持一种极端化的工具理性,“计算最经济地将手段应用于目的”<sup>[41]</sup>,完全忽视经济行为主体本身的价值、信仰、道德和情感,将人极端片面化和功利化。二程义利观强调加强个人的道德修养,注重社会公共利益、整体利益和长远利益,对重建价值理性,消解工具理性、功利主义和个人主义对人性的遮蔽具有重要价值。当今世界正处在“一球两制”<sup>[42]</sup>阶段,总体仍处于“物的依赖性”的社会时期,因而利己主义不可避免地会存在。在这一时代

背景下,推动二程义利观创造性转化,对构建中国特色“经济哲学”<sup>[40]</sup>、揭示以利己主义为核心的西方“完全利己经济人假设”的理论谬误、促进个人与经济社会和谐发展具有重要意义。

### 三、二程义利观创造性转化的实践路向

在新时代推动二程义利观创造性转化,应坚持“取其精华、去其糟粕”的基本原则,摒弃二程义利观内含的陈旧观念,在历史唯物主义和辩证唯物主义的指导下,结合新的时代特点,批判性继承其合理内核,实现精神追求与物质欲望、个人利益与集体利益、道义原则与利益诉求的有机统一,以此推动社会的全面进步与人的自由全面发展。

其一,对理欲之辨的创造性转化。二程在理欲之辨中深刻阐发了人欲之害,从而得出“存理灭欲”的人生态度。当今社会,一部分人在资本逻辑影响下形成了对物质的过度追求,从而陷入消费主义的陷阱。而二程“存理灭欲”的主张,在某种意义上有利于解构资本逻辑下的消费主义异化,促使人们的消费生活回归正轨。

所谓资本逻辑,即资本追求剩余价值最大化的内在规律。马克思在《资本论》中指出:“资本只有一种生活本能,这就是增殖自身,创造剩余价值,用自己的不变部分即生产资料吮吸尽可能多的剩余劳动。”<sup>[37]269</sup>在这一逻辑主导下,资本主义生产方式将“人的关系”转化为“物的关系”,导致人们的消费观念和行为模式被笼罩在商品拜物教的阴影之下,从而形成以崇尚过度占有和物质享受为表征的消费主义。当代社会实际上已经成为一种“消费社会”,琳琅满目的商品似乎给人们的生活带来无限可能,但消费社会将生活的全部内容都纳入了消费主义之中。消费主义通过广告诱导、媒体渲染、符号价值生产等诸多手段,不断制造“虚假的需要”<sup>[43]</sup>,使人的“合理需求”逐渐异化为资本增殖的欲望工具。在资本逻辑中,人们“处在‘消费’控制着整个生活的境地”<sup>[44]</sup>,消费呈现出明显的异化特性。一方面,消费行为本身产生异化。消费不再是人们满足自身生存和发展需要的手段,而成为一种目的本身。在消费社会中,人们不再关注商品的使用价值,而是追求其符号价值,将消费视为一种生活方式和身份象征。另一方面,人与商品之间的关系产生异化。在消费社会中,人与商品之间的主客体地位发生颠倒,商品似乎被蒙上了一层神秘面纱,成为人们追捧的

对象,反过来控制和奴役人本身。对消费者而言,消费主义是“欲望—消费—再欲望”的恶性循环,其伦理本质是“理欲关系”问题。

二程提出“存理灭欲”,是要以“天理”约束“人欲”,这对批判消费社会中物欲横流的现象、消解资本逻辑下的消费主义异化具有重要意义。但是,二程所说的“天理”是指封建社会的道德伦理,“灭欲”也具有一定的绝对化倾向,忽视了个体的部分合理需求。因而,对“存理灭欲”进行创造性转化,应当以人的自由全面发展取代封建社会的道德伦理,以承认和保障个人合理的物质需求取代片面否定人的各种欲望。一方面,人的物质需要对人自身的生存发展具有首要性。马克思认为,人“为了生活,首先就需要吃喝住穿以及其他一些东西”<sup>[31]531</sup>,人的基本物质生活需要得到满足是人类历史演进的首要前提。因而,“灭欲”不能简单认为是消除人的一切欲望,而应是承认人的基本物质需要,消除人的不合理的、超出实际的物欲追求,使消费回归生活本质。另一方面,人的精神需要是人的类本质的重要体现。马克思指出,“人以其需要的无限性和广泛性区别于其他一切动物”<sup>[45]</sup>,“他们的需要即他们的本性”<sup>[46]</sup>。人不仅具有自然属性,更具有社会属性;人在本质上是“文化”的人,而不是“物化”的人。因而,“存理”不能是固守封建社会的道德伦理,而应是顺应时代发展大势,以实现人的自由全面发展为追求,坚持“必要消费—适度享受—精神超越”的消费逻辑,推动人的物质生活与精神生活协调发展。

其二,对公私之辨的创造性转化。公私之辨实质上是在探讨利己还是利他的问题。二程在对公私之辨的深刻分析中,提出了“克私为公”的精神追求。他们认为利己是人之常情,提出“有己则喜自私”<sup>[14]1254</sup>,但一味追求利己就会带来很大害处,因而又指出“克己则私心去”<sup>[23]18</sup>,提倡人应具有“至公之心”<sup>[9]265</sup>,即崇尚利他。在利己主义盛行的现代社会,二程的“克私为公”有助于促使人们将个人利益与集体利益相融合,在社会发展中坚持利己与利他相统一。

利己与利他是人性的两种不同倾向,属于人学理论中的一对范畴,古今中外许多学者都对其进行了探讨。在西方道德哲学的语境中,长期存在将利己与利他看作互不兼容、相互排斥的二元对立的理论观点<sup>[47]</sup>。前文所述的西方“完全利己经济人假设”,就是利己主义在经济学领域的具体展现。英国学者亚当·斯密更是在利己与利他的二元对立中

陷入了自我矛盾,他在《国富论》中主张人是完全利己的,在《道德情操论》中却又认为人具有同情心和利他行为。笔者认为,实际上“人的利己与利他是一种社会网络中的互动行为,具有互促性的内在机理”<sup>[48]</sup>,现实生活中的人同时具有利己和利他两种倾向,至于利己和利他哪种行为占主导地位,主要取决于社会制度和各种环境。由此,提出符合人的认知与行为的“利己和利他经济人假设”<sup>[48]</sup>,认为人有利己性与利他性,在私有经济范围内,个人追求利益最大化的利己主义会驱散利他心态;只有在社会公有经济范围内,利己与利他才能真正实现统一,个人利益会在集体利益和社会利益最大化的过程中实现合理的最大化。

二程的“克私为公”为批判将利己与利他进行二元对立的错误观点提供了理论支撑,为处理私利与公利的矛盾指引了方向。但需要指明的是,二程所说的“克私”具有摒弃人的一切私利的绝对化倾向,“为公”实际上也是以维护封建地主阶级的利益作为出发点和落脚点的。因此,推动“克私为公”创造性转化,应当重新审视“公”与“私”的关系,将“克私”由否定人的一切私利转化为摒弃人的不合理的私利,将“为公”由维护封建地主阶级的利益转化为保障广大人民的根本利益;同时把握好个人利益与集体利益的辩证统一关系,承认合理的个人利益,并且将个人利益融入集体利益之中。正如马克思所言,“必须使人们的私人利益符合于人类的利益”<sup>[31]335</sup>。新时代新征程,推动“克私为公”创造性转化对我国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具有重要实践价值。一是在经济领域,“克私为公”揭示了人的利己与利他两种倾向的内在逻辑,这一认识有利于完善和深化“利己和利他经济人假设”,从而为我国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健康发展提供科学理论基础;二是在政治领域,“克私为公”强调克服不合理的利己主义倾向,有助于强化公职人员的职业道德和廉洁自律意识,从源头上减少腐败行为和官僚主义、形式主义的发生;三是在社会领域,“克私为公”崇尚利他,提倡利己与利他的统一、个人利益与集体利益的融合,能够为社会和谐提供导向性的价值引领,有利于推进社会有序治理和共享共富共福取得更为明显的实质性进展。

其三,对义利之辨的创造性转化。二程在义利之辨中深刻洞见,天下之事皆是义利,并且提出了“以义为本”“以义为利”“利不伤义”等处事原则。在追求“利益至上”的现代社会中,二程的义利之辨

既对个人成长具有重要作用,也对世界各国在国际交往中树立和坚持正确义利观提供了价值引领。

正确处理义利关系,是国际交往的重要原则。当前在国际交往中,以美国为典型代表的部分西方国家长期坚持“修昔底德陷阱”与零和博弈思维等错误观点。它们认为,新兴大国与守成大国之间的矛盾不可避免,二者之间必然会发生战争冲突;在竞争或对抗中,一方的收益必然意味着另一方的损失,双方收益与损失之和为零。实际上,这些观点具有片面性,它们只看到了矛盾的对立性,却忽视了矛盾的统一性,从而遮蔽了国家间通过合作实现共赢的可能。正是在此类错误观点的影响下,美国等部分西方国家陷入了国强必霸的狭隘逻辑,在国际交往中只顾本国利益,全然不顾他国和国际社会共同利益,随意“毁约”“退群”,为维护自身国际霸权地位,动辄对他国进行经济制裁、关税大战,甚至进行直接或间接的武力打击。显然,这是只讲“利”而不讲“义”的表现。党的十八大以来,“正确处理各种义利关系,成为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深入思考的重大课题”<sup>[49]</sup>。习近平总书记多次强调,在国际交往中“要坚持正确义利观,以义为先、义利兼顾”<sup>[50]</sup>,“把中国发展与世界发展联系起来,把中国人民利益同各国人民共同利益结合起来,不断扩大同各国的互利合作”<sup>[51]</sup>,促进合作共赢。

二程提出的“利不伤义”等处事之道,强调个人在追求“利”时不能违背“义”的原则,为我们处理当前国际交往中的义利矛盾提供了重要启示。但是在二程那里,“利”是指个人私利,“义”是指封建纲常伦理,因而“利不伤义”的本意并不能直接适用于当前国际社会的发展需要。推动“利不伤义”创造性转化,必须将“义”从封建阶级伦理的牢笼中解放出来,以人类社会共同进步为“大义”,以维护和发展世界各国人民共同利益为追求,实现“义”“利”内涵的新时代升华。正如习近平总书记指出的:“义,反映的是我们的一个理念,共产党人、社会主义国家的理念。这个世界上一部分人过得很好,一部分人过得不好,不是个好现象。真正的快乐幸福是大家共同快乐、共同幸福。我们希望全世界共同发展,特别是希望广大发展中国家加快发展。利,就是要恪守互利共赢原则,不搞我赢你输,要实现双赢。”<sup>[52]137-138</sup>一方面,要坚持以义为先,对治见利忘义。作为负责任的大国,我们要讲信义、重情义、扬正义、树道义,“对贫穷的国家给予力所能及的帮助,有时甚至要重义轻利、舍利取义,绝不能惟利是

图、斤斤计较”<sup>[52]</sup><sup>138</sup>。另一方面,要坚持义利兼顾,“奉行双赢、多赢、共赢的新理念”<sup>[53]</sup>。各国在国际交往中要扔掉我赢你输、赢者通吃的陈旧思维,不断深化务实合作,努力寻求各方利益的汇合点,塑造人类利益共同体和命运共同体,促进世界各国共同繁荣发展。

## 结语

马克思和恩格斯指出:“意识一开始就是社会的产物,而且只要人们存在着,它就仍然是这种产物。”<sup>[31]</sup><sup>533</sup>二程义利观作为北宋时期出现的一种思想理论,其生成与样态皆植根于当时的社会发展实际。因此,要全面把握二程义利观的深刻内涵,还应从二程所处的北宋时期社会经济转型、阶级矛盾激化以及文化理念冲突等现实去考察。限于篇幅,笔者以二程理学的相关文本为基础,从理性与感性、群体与个体、物质追求与精神追求等关系中去探究和理解其义利观本质。总体而言,二程义利观思想深邃、内涵丰富。在本体论方面,二程认为“理”是一种客观本体,而“义”则是体现“理”的要求,故称之为“义理”,“明理灭欲”即强调人应遵循社会规律和道德准则;在人生论方面,二程将“义”视为一种包含道德意识和道德行为的理性自觉,是一种追求“大公”的人生理想境界,故称之为“公义”“仁义”,“克私为公”即是对人生理想境界的追求;在修养论方面,二程重视“义”的道德地位和精神价值,强调要以“义”为准,加强个人道德修养、丰富个人精神生活,“利不伤义”即是对过度追求物质利益的限制和批判。二程义利观强调依靠道德来调节利益关系、稳定社会秩序,这一主张对当前改善社会风尚、提升人民道德水平具有重要价值。

在“两个大局”相互交织的时代背景下,对二程义利观进行创造性转化是推进“第二个结合”的题中应有之义,对批判“惟利是图”的资本主义价值观、构建中国特色经济哲学话语体系具有重要意义。具体而言,推动二程义利观创造性转化需在习近平文化思想的指引下,将“存理灭欲”“克私为公”“利不伤义”等观点与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相结合、与新时代中国发展的具体实际相结合,使其能够运用到个人成长、社会发展以及国际交往等各领域之中。但需要指明的是,推动二程义利观创造性转化,并非要搞“道德决定论”,而是要充分发挥意识对物质的反作用,用其中的思想精华进一步深化新时代“正

确义利观”,使其更好地服务于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实践。

## 参考文献

- [1]晦庵先生朱文公文集:卷二十四:与延平李先生书[M]//朱熹.朱子全书:第21册.朱杰人,严佐之,刘永翔,主编.刘永翔,朱幼文,校点.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02:1082.
- [2]习近平谈治国理政:第4卷[M].北京:外文出版社,2022:445.
- [3]葛荣晋.中国哲学范畴通论[M].北京:首都师范大学出版社,2001.
- [4]乾[M]//周易.杨天才,张善文,译注.北京:中华书局,2011:10.
- [5]论语:里仁[M]//论语;大学;中庸.陈晓芬,徐儒宗,译注.北京:中华书局,2015:44.
- [6]梁惠王上[M]//孟子.方勇,译注.北京:中华书局,2010:2.
- [7]身之养重于义[M]//春秋繁露.张世亮,钟肇鹏,周桂钿,译注.北京:中华书局,2012:330.
- [8]潘富恩,徐余庆.程颢程颐理学思想研究[M].上海:复旦大学出版社,1988:42.
- [9]卢连章.程颢程颐评传[M].南京:南京大学出版社,2001.
- [10]王黎明.程颢和程颐义利观及其影响分析[J].理论月刊,2013(5):67-70.
- [11]里仁[M]//朱熹.论语集注.郭万金,编校.北京:商务印书馆,2015:116.
- [12]徐远和.略论二程的理欲观[J].中州学刊,1982(3):49-53.
- [13]周易程氏传:卷第三[M]//程颢,程颐.二程集.王孝鱼,点校.北京:中华书局,1981:858.
- [14]河南程氏粹言:卷第二[M]//程颢,程颐.二程集.王孝鱼,点校.北京:中华书局,1981.
- [15]河南程氏遗书:卷第二十五[M]//程颢,程颐.二程集.王孝鱼,点校.北京:中华书局,1981:319.
- [16]河南程氏遗书:卷第十五[M]//程颢,程颐.二程集.王孝鱼,点校.北京:中华书局,1981:144.
- [17]河南程氏遗书:卷第二十四[M]//程颢,程颐.二程集.王孝鱼,点校.北京:中华书局,1981:312.
- [18]河南程氏粹言:卷第一[M]//程颢,程颐.二程集.王孝鱼,点校.北京:中华书局,1981.
- [19]周易程氏传:卷第二[M]//程颢,程颐.二程集.王孝鱼,点校.北京:中华书局,1981:820.
- [20]河南程氏遗书:卷第十七[M]//程颢,程颐.二程集.王孝鱼,点校.北京:中华书局,1981.
- [21]河南程氏经说:卷第六[M]//程颢,程颐.二程集.王孝鱼,点校.北京:中华书局,1981:1138.
- [22]周易程氏传:卷第一[M]//程颢,程颐.二程集.王孝鱼,点校.北京:中华书局,1981.
- [23]河南程氏遗书:卷第二上[M]//程颢,程颐.二程集.王孝鱼,点校.北京:中华书局,1981.
- [24]河南程氏遗书:卷第十一[M]//程颢,程颐.二程集.王孝鱼,点校.北京:中华书局,1981:124.
- [25]河南程氏遗书:卷第九[M]//程颢,程颐.二程集.王孝鱼,点校.北京:中华书局,1981:105.
- [26]河南程氏外书:卷第七[M]//程颢,程颐.二程集.王孝鱼,点校.北京:中华书局,1981.

- [27]河南程氏遗书:卷第十八[M]//程颢,程颐.二程集.王孝鱼,点校.北京:中华书局,1981;215.
- [28]河南程氏遗书:卷第八[M]//程颢,程颐.二程集.王孝鱼,点校.北京:中华书局,1981.
- [29]河南程氏遗书:卷第十六[M]//程颢,程颐.二程集.王孝鱼,点校.北京:中华书局,1981;173.
- [30]陈先达.马克思主义和中国传统文化十二讲[M].北京:人民出版社,2023.
- [31]马克思恩格斯文集:第1卷[M].北京:人民出版社,2009.
- [32]河南程氏遗书:卷第十九[M]//程颢,程颐.二程集.王孝鱼,点校.北京:中华书局,1981;247.
- [33]马克思恩格斯文集:第2卷[M].北京:人民出版社,2009.
- [34]习近平谈治国理政:第3卷[M].北京:外文出版社,2020;32.
- [35]习近平谈治国理政:第5卷[M].北京:外文出版社,2025;289.
- [36]程恩富,何干强.论推进中国经济学现代化的学术原则:主析“马学”、“西学”与“国学”之关系[J].马克思主义研究,2009(4);5-16.
- [37]马克思恩格斯文集:第5卷[M].北京:人民出版社,2009.
- [38]韦伯.新教伦理与资本主义精神[M].马奇炎,陈婧,译.北京:北京大学出版社,2012;184.
- [39]吴雨薇,曹泳鑫.中国古代以“小康”为目标的共同富裕社会探索及历史经验[J].政治经济学研究,2025(2);141-150.
- [40]程恩富.充分认识哲学对经济行为分析的积极效应[J].中国社会科学,1999(2);93-96.
- [41]泰勒.现代性的隐忧:需要被挽救的本真理想[M].程炼,译.南京:南京大学出版社,2020;25.
- [42]王少光,张永红.对马克思世界历史理论和人类命运共同体理念的再思考[J].理论导刊,2020(1);51-55.
- [43]马尔库塞.单向度的人[M].刘继,译.上海:上海译文出版社,2006;6.
- [44]波德里亚.消费社会[M].刘成富,全志钢,译.南京:南京大学出版社,2000;5.
- [45]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38卷[M].北京:人民出版社,2019;11.
- [46]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3卷[M].北京:人民出版社,1960;514.
- [47]刘清平.人性与德性的两难:利己与利他的悖论解析[J].伦理学研究,2019(4);34-41.
- [48]程恩富.现代马克思主义政治经济学的四大理论假设[J].中国社会科学,2007(1);16-29.
- [49]武茂昌.讲信义、重情义、扬正义、树道义:学习习近平关于坚持正确义利观的论述[J].党的文献,2018(1);33-38.
- [50]习近平著作选读:第2卷[M].北京:人民出版社,2023;252.
- [51]习近平谈治国理政:第1卷[M].北京:外文出版社,2018;248.
- [52]习近平外交思想学习纲要[M].北京:人民出版社、学习出版社,2021.
- [53]习近平谈治国理政:第2卷[M].北京:外文出版社,2017;523.

## Dialectical Implications and Creative Transformation of the Cheng Brothers' Perspective on Righteousness and Benefit

Cheng Enfu      Wang Shaoguang

**Abstract:** As an important part of traditional Chinese culture, the Cheng Brothers' perspective on righteousness and benefit is an inheritance and development of Confucius' and Mencius' views on this topic. The Cheng Brothers innovatively integrated the debate on righteousness and benefit with debates on “reason versus desire” and “public versus private interests”. In the contradiction between moral reason and sensual desire, they emphasized “preserving heavenly reason and eliminating human desires”; in the contradiction between individual self-interest and public interests, they advocated “overcoming selfishness for the public good”; in the contradiction between moral principles and the pursuit of benefit, they argued that “benefit should not hinder righteousness”. In this way, they formed a Neo-Confucian perspective on righteousness and benefit with profound dialectical implications. Objectively speaking, the Cheng Brothers' perspective contains cultural genes and values that transcend their era, but it also has limitations imposed by the historical context of their time. In the new era, the creative transformation of the Cheng Brothers' perspective is not only a response to the contemporary need to advance “the Second Integration” (the integration of Marxism with Chinese excellent traditional culture) but also a crucial measure to resolve the modern social dilemma of “pursuing profit without scruples” and expose the theoretical fallacies of the Western “hypothesis of the fully self-interested economic man”. In practice, promoting the creative transformation of the Cheng Brothers' perspective requires adhering to the basic principle of “retaining the essence and discarding the dregs”. Specifically, we should use the concept of “preserving heavenly reason and eliminating human desires” to deconstruct the alienation of consumerism and promote the coordinated development of people's material and spiritual lives; use the concept of “overcoming selfishness for the public good” to resolve the binary opposition between self-interest and altruism and realize the organic integration of individual interests and collective interests; and use the concept of “benefit should not hinder righteousness” to counteract the tendency of “forgetting righteousness in pursuit of benefit” and promote the common prosperity and development of all countries in international exchanges.

**Key words:** the Cheng Brothers' Neo-Confucianism; perspective on righteousness and benefit; Chinese excellent traditional culture; Marxism; “the Second Integration”

责任编辑:涵 含